

附件 6

会计师事务所（分所）诚信承诺书

会计师事务所 (分所) 名称		事务所 编号	
本会计师事务所 所郑重承诺 (请在对应□ 中划√)	1. 对注册会计师提交的年检材料有关内容已进行复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2. 本所不存在向内蒙古注协提供虚假材料的情况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3. 本所不存在允许注册会计师在本所挂名而不在本所执行业务的情况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4. 本所不存在由他人代替注册会计师本人签字的情况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<p>本会计师事务所（分所）作为中注协、内蒙古注协单位会员（团体会员）承诺上报信息的真实性，并履行会员义务，对所填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。</p> <p>会计师事务所（分所）法人签字：</p> <p>会计师事务所（分所）公章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